



遵守社会福利署《整笔拨款津助手册》 「整笔拨款储备」及「公积金储备」的运用

背景简介

社会福利署（下称「社署」）自 2000 - 2001 年度起推行整笔拨款津助制度。本会目前在此制度下，获津助营办的两项服务为社区复康网络及残疾人士辅助就业培训。

「整笔拨款储备」定义

「整笔拨款储备」指本会收取社署整笔拨款后，扣除社署《津贴及服务协议》所列之认可费用（不包括公积金开支）后累积的盈余。为确保资源运用合规且高效，本会已制定以下原则与政策，规范社署津助服务单位对该储备的运用。

「整笔拨款储备」使用原则

1. **服务改善**：持续优化对慢性病患者、残疾人士及其家属的服务，提升其生活质素；
2. **团队发展**：组建专业高效的团队，持续推进服务发展；
3. **设施优化**：改善及提升服务发展所需的设施与配备；及
4. **财务稳健**：确保储备运用的长远可行性与可持续性。

「整笔拨款储备」使用范畴

1. 履行与社署津助雇员（包括定影及非定影员工）签订的合约协议，并每年进行薪酬调整；
2. 推行策略性发展，满足服务需求；
3. 培训及发展员工以迎接服务需求的转变；
4. 购置设备及更新系统，以改善各项服务与配合策略发展计划；及
5. 原则上「整笔拨款储备」（包括利息但不包括公积金储备及存放于寄存账户内的整笔拨款储备）累计金额应不多于该年度的营运开支（不包括公积金开支）的百分之二十五。

本会执行委员会每年检讨如何管理及运用「整笔拨款储备」以及「公积金储备」以配合服务的发展，并备有财务报告、财务计划等文件。本会亦备有内部文件，说明管理及监察运用「整笔拨款储备」的政策及程序。

截至 2026 年 3 月底，「整笔拨款储备」及「公积金储备」的状况如下：

1. 「整笔拨款储备」为港币\$11,548,300
2. 「定影员工公积金储备」为港币\$218,400
3. 「非定影员工公积金储备」为港币\$3,964,400

本会已订立并执行「运用公积金储备」政策，旨在优化员工薪酬结构及挽留人才，同时为因应雇员相关法例修订而增加的开支（如 2025 年 5 月 1 日生效之取消强积金「对冲」安排所产生的遣散费与长期服务金额外支出）预先作出拨备。该政策在获得本会执行委员会通过前，已完成员工咨询程序。本会将根据政策，按合格员工的年资发放一次性强积金额外供款，最新一期供款预计于 2026 年 10 月发放。本会亦会定期检讨有关政策，以确保财政维持稳健发展。

备注：

「定影员工」即于 2000 年整笔拨款制度实施前已受聘的员工。

「非定影员工」即于 2000 年整笔拨款制度实施后新聘的员工。